

江宁县地方志丛书

# 江宁县商业志

江宁县商业志编纂领导小组印



# 江宁县商业志

江宁县商业志编纂领导小组编印

一九八八年五月

# 江宁县商业志

(内部资料)

---

江宁县印刷厂印刷

南京玉河机器厂印刷车间

负责照片制版和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25 插页17 字数150,000  
1988年5月印刷 印数 01—1,000册

---

# 《江宁县商业志》

## 修志机构、人员及审定单位

###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刘鹤卿  
副组长 明地生 邹韵律 易承璈 王寿松  
组 员 支瑞良 支耀华 王玉英 (女)  
甘家福 朱兴泰 言广亮 范蒙善  
汤大铭 蒋思本 谢 新 (女)  
顾 问 周光田  
特邀编纂 窦天语

### 编 纂 小 组

主 编 冯继容  
副主编 王步岐 张家柏  
编 纂 支瑞良 李 霞 (女) 周传平  
高海宁 董成祥  
题 字 李荣潮  
摄 影 徐元平

### 审 定 单 位

中共江宁县委员会

## 序 言 一

在我县商业空前繁茂，改革、开放步步深入之际，《江宁县商业志》已编纂成书。一编在手，披览者再，欣喜之情，良久难已。觉得它的意义，至少有两点是值得一说的。

首先，这是我县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商业专志。商业是连结生产和消费的纽带，它的兴衰繁萎，对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直接起着促进的或制约的作用，是整个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环节。然而，纵览历代江宁地方志书，对于商业这一门类，或则于物产部分顺笔及之；或则聊列此章于微末，简陈粗举，挂一漏万，很不系统。而今，一部洋洋十余万言的江宁县商业专志，终于以全新的面貌跨入社会主义地方志书之林，不能不说，这确乎是件很值得高兴的事情。古人曾云：“盛世以修志”，“时盛而志荣”。此书的问世，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今天我们所处的时代，的确是个“世盛”、“时荣”的社会主义新时代。

其次，这部《江宁县商业志》，还较好地运用了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基本上做到了史料丰富翔实，论析实事求是；门类既较齐全，重点又较突出；既继承了旧时诸志，反映出江宁商业自古及今的递演脉络，又立足当代，重墨纪录了建国以来、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商业发展面貌及历史经验。由此可以相信，此书问世，必将对今后我县的商业建设起到借鉴作用、促进作用，作出它应有的贡献。

愿全县商业战线上的领导同志和广大职工好好研读和运用这部专志，也愿大家对之“说长道短”，集思广益，俾使将来重修、续修的江宁县商业志书，吸取经验而更加完善。

江宁县常务副县长 万槐衡

## 序 言 二

《江宁县商业志》，是江宁县商业系统的专业志。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下，经过商业干部、职工的努力，历时二年有半，终于把这部我县历史上的第一部商业志编纂成功，确实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新中国建立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江宁商业也在不断地发展壮大。商业机构由一、二个批发兼零售的企业，发展成为拥有九个国营专业公司、四个商办工厂、四个零售商店以及三个集体商业综合公司的商业系统；商业人员由数十人发展成为二千多人的职工队伍；经营范围由百货、针织、烟酒等类商品，发展成为经营全部日用工业品以及猪、禽、蛋等副食品，购销业务也不断增长。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的指引下，更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形势。《江宁县商业志》，把我县商业工作的历史和现状翔实地记载下来，重点反映了建国后江宁商业的面貌和改革、开放、搞活中的新面貌和新经验，从而起到承先启后、稽往鉴今的作用。这是非常必要、非常重要的。

这部志书的编纂工作，是从1985年4月开始的。当时成立了编纂领导小组，配备了编写班子，在县志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编纂同志在二年半的时间中，四易篇目，数经修改，最后才编纂成书。其目的，主要是为各级领导和商业职工了解江宁商业的历史和现状，以便从实际出发制订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规划提供参考依据；为各级干部总结经验教训，改善领导，提供历史借鉴；为向全体商业职工特别是青年一代进行热爱本职、文明经商、献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教育提供乡土教

材。我们相信，这部商业志书的编成，必将鼓舞商业系统干部、职工继续前进的信心，促进江宁商业事业的发展。全县广大商业人员在过去能够写下有创建的一页，也必然会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展宏图的今天和明天，再接再厉，艰苦奋斗，在开拓前进中谱写出新篇章，为江宁县商业工作增添新的光彩。

在《江宁县商业志》出书之际，写此短文，代作序言，并借此机会，向在编纂工作中给予支持和帮助的单位、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江宁县商业局局长



## 凡例

一、《江宁县商业志》是江宁县地方志丛书之一，主要记载1911年至1985年江宁县商业发展史实和现状。根据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的原则，对建国前的商业只作简要记叙，对建国后的商业记叙较详。全书共10章36节，加大事记，共约15万字。

二、本志采用志、记、图、表、录五种体裁，而以志为主，按章按节，分类记叙本县商业的各个方面。用文字难以表达的内容，均以绘图和照片进行标示；各种统计数字则归纳为表格形式，有价值的资料录于有关章节之后，与正文相补充；大事记按年记载了自1911年以来比较重大的商业事件。

三、本志资料来源，主要是查阅历史文书档案，会计、统计报表及会议记录；查阅旧志书、图书、报刊；进行采访、信访、社会调查；所属公司、商店、厂也提供了材料。凡用于本志的资料，均经多方考证，认真鉴别，去伪存真，力求准确。

四、本志涉及范围以商业系统现时组织机构为准。已撤并的单位只作简要记叙。已划出的单位不再叙及。

# 目 录

序 言 一	
序 言 二	
凡 例	
总 述	( 1 )
<b>第一章 沿 革</b>	
第一节 解放前商业情况	( 9 )
第二节 解放后商业机构设置	( 13 )
第三节 工商业联合会	( 18 )
<b>第二章 商品购销</b>	
第一节 农副产品购销	( 25 )
第二节 工业品购销	( 32 )
第三节 商品供应政策和措施	( 38 )
第四节 仓储和运输	( 43 )
第五节 全县人民消费情况	( 45 )
<b>第三章 财务管理</b>	
第一节 资金管理	( 53 )
第二节 费用管理	( 59 )
第三节 利润管理	( 60 )
第四节 经济责任制	( 63 )

<b>第四章</b>	<b>市场物价</b>	
第一节	工农业商品价格.....(70)	
第二节	饮食服务修理业价格.....(88)	
第三节	物价管理.....(91)	
<b>第五章</b>	<b>国营企业</b>	
第一节	批发公司.....(98)	
第二节	零售商店 .....	(105)
第三节	商办工厂 .....	(108)
第四节	撤并企业 .....	(110)
<b>第六章</b>	<b>集体商业</b>	
第一节	解放初期的私营商业 .....	(123)
第二节	对私营商业的改造 .....	(123)
第三节	集体商业的发展变化 .....	(127)
<b>第七章</b>	<b>个体商业</b>	
第一节	个体商业的变化 .....	(134)
第二节	个体商业的发展 .....	(135)
第三节	个体商业的作用 .....	(137)
<b>第八章</b>	<b>党群组织</b>	
第一节	党的组织 .....	(140)
第二节	团的组织 .....	(144)
第三节	工会组织 .....	(146)
第四节	妇女工作 .....	(148)
<b>第九章</b>	<b>职工队伍</b>	
第一节	人员状况 .....	(150)
第二节	职工教育 .....	(152)
第三节	工资福利 .....	(157)

第四节	先进集体、个人	( 161 )
<b>第十章 杂记</b>		
第一节	集市贸易和传统庙会	( 181 )
第二节	名菜名点	( 184 )
第三节	商业谚语	( 186 )
大事记		( 190 )
后 记		( 198 )

## 总　　述

江宁县地处历史名城、江苏省会南京的外围，总面积1710.56平方公里，现辖27个乡镇，380个行政村，2846个自然村和7个国营场圃，共有188875户，743166人。境内自然资源丰富，矿藏有金属铁、铜、锰、钴、金和非金属硫、磷、含钾岩石、高岭土、重晶石等；农副产品有粮食、棉花、菜籽、茶叶、蚕丝及猪、禽、水产品等。交通亦较发达，县内通车里程达1095公里，兼有长江、秦淮河航运和沪宁、宁芜铁路通过之利。上述诸端，都为商业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和良好的环境。

历史上，江宁县与南京的建制辖属关系十分密切，很难分割。因而南京商业的兴衰，总是直接、间接地影响着江宁商业的荣萎。远溯秦汉时期，江宁商业便已略具规模。六朝时代，南京“金粉繁华”，商业趋盛；江宁地区也随而商贾渐多，市肆逐渐繁茂。其中如方山，由于有破岗渎水利航运之利，一时成为都城建康南大门的重要水陆码头，持续繁荣近三百载。唐宋之际，江宁商业屡有兴衰。明、清以降，境内纺织业如云锦、贡缎，副产品如茶、丝、蔬菜等皆有发展，相应的商业也随而数呈旺象。境内一些较大的市镇如湖熟、陶吴、秣陵等，更形成了较集中的商品集散地。1927年国民政府定都南京，江宁商业随而兴旺。1934年，全县商业有33个行业、1234家。县内较大的市镇湖熟，商业尤为发达，被称为“小南京”。此后，江宁商业经过日寇侵凌时的破坏，抗战胜利后虽有短暂复苏，终因生产萎缩，通货膨胀而又逐步衰落，已处于奄奄一息的境地。

1949年4月，江宁全县解放。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

立。自此，江宁县商业开始谱写全新的一页。从建国到1985年的36年间，它在发展道路上大体经历了以下几个时期。

### **一、1949年10月至1952年的恢复时期**

解放之初，全县商业疮痍累累，百废待举。商业工作的首要任务，是确立国营商业在市场上的领导地位，打击投机，稳定物价，沟通城乡关系，促进生产的恢复。为此，1949年6月，县里建立了苏南建中贸易公司镇江分公司湖熟办事处；此后又改建、扩充而成为粮食、百货、土产、专卖等几个公司，并于县内主要市镇设立了分支机构，统一调拨商品，回笼资金，增强了国营商业的领导力量。与此同时，对合作社商业，则在货源、价格、商品销售等方面给予优惠，大力扶持。到1952年，全县基层供销社发展到21个，初步形成了以供销合作社为中心的农村商业网，使国营商业增添了有力的助手。在这一时期中，人民政府采取行政管理和经济措施双管齐下的办法，对不法私商投机倒卖、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坚决进行打击。同时，县政府通过拨发救济粮等措施，援助灾民，缓和粮食市场紧张状态。国营商业也积极收购和调拨各种主要生活资料，以低于私商的价格供应群众，从而逐步平息了物价涨风，打击了私商投机牟利活动。与此同时，人民政府和国营商业对私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多方予以扶持，以发挥其积极作用。1950年和1952年11月，曾两次对公私经营范围、价格政策、市场管理等方面进行调整，采取了扩大批零差价、取消对私营商业某些不适当的限制等措施，调动了私商的经营积极性。到1952年，全县私营工商业比1950年增加了250户，总数达到2870户。同一期间，国营商业还和供销合作社在本县重点市镇举办七次物资交流会和多次参加华东、苏南的交流会，购进所需各种物资，推销本地农副产品，促进了本县工农业生产。

经过上述种种努力，全县商业逐步恢复了元气，市场开始稳定，购销渐趋活跃。到1952年，社会商品零售额达到2008.3万元，比1950年增长40%以上。

## 二、1953年至1957年的经济建设时期

在这一时期内，根据党和国家有关的方针政策，根据全国进入有计划经济建设时期的形势需要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任务要求，江宁县国营商业进一步发挥主导作用，加强了合作社商业工作，保证了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中商业部门各项任务的实施和完成。1953年，国家开始对粮棉油实行统购统销政策，江宁县于1953年11月和1954年10月，先后对粮食、食油、棉花、棉布实行了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在农村，并通过统购统销加强了市场管理，进一步掌握货源，取得了对市场的领导权。同时在商业内部，对体制机构的设置，经营方式和经营分工等也进行了全面的调整。比如，为解决国营商业与供销合作社商业商品交叉经营上的矛盾，就在经营对象分工、城乡分工和商品分工上，先后作了三次调整。从1953年起，国营商业开始实行经济核算制，对商品分级管理，对企业核定资金，在企业之间变调拨关系为购销关系。这些，都有效地加强了国营商业的领导地位，促进了商业内部各个系统之间的协调发展。随着农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出现，1955年冬和1956年春，全县掀起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在2609户私营商业中，有2219户被批准实行公私合营或成立合作组织。在全县范围内，一个社会主义统一市场基本形成。到1957年，社会商品零售额较1952年增长42.25%，达到2856.9万元。但是，有些行业在改造中，也出现了集中程度过高，核算单位过大等问题，在分配上也存在着不符合按劳分配原则的现象。

## 三、1958年至1960年的“大跃进”和此后到1965年的调整时期

1958年5月开始了“大跃进”，江宁县商业部门也在商业活动中采取了大搞群众运动的方法，提出了“大购、大销”的方针和“生产什么收购什么，生产多少收购多少”的口号。这在一定程度上支援了工农业生产；但由于大购大销脱离了计划指导和市场需求，以致造成供需严重脱节，库存资金大量积压。据1961年“三清”统计，共清出有问题商品损失50余万元，占整个商品库存的20.21%；对农村社队赊销款、预付款和预购定金，三项欠款达160.47万元。在市场上，商品供应日趋紧张；在企业内，经营管理开始紊乱；加上商业网点不适当的合并，自由市场的统一关闭，造成购销渠道阻塞，城乡物资交流不畅，人民生活受到严重影响。

1961年开始了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在“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指引下，江宁县商业部门按照“集中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对管理体制和购销政策作了若干调整。主要是恢复了原有2个专业公司，并新建了2个专业公司，对农副产品收购实行了奖售和派购政策，提高了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幅度为30%至36%，同时，为克服市场供求关系失调、商品物资紧缺、物价失控上涨等现象，又在全县开放了集市贸易，调整商业体制，增设商业网点，1961年，全县零售门市部比调整前增加21.4%，对人民生活必需的主要商品，实行了凭证凭票供应的办法（1962年底达100多种），从1961年2月开始，还实行了糖果、糕点、卷烟等商品高价供应的办法。这段时期，国营商业内部也开展了清商品、清资金、清帐目的工作，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企业管理。经过这些努力，市场逐步好转，物价得到平抑，物资开始丰富。1965年生猪、家禽、鲜蛋的收购量比1960年分别增长5.63倍、7.08倍和25.6%。

#### 四、1966年到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时期和此后从1978年开始的改革、开放的发展时期

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里，江宁县商业在动乱中受到严重挫伤。在单一经济形式、单一流通渠道、单一经营方式的影响下，企业管理混乱，供求关系失调，服务质量下降，物资又趋匮乏，市场供应差于六十年代中期的状况。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特别是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江宁县的商业历史开始了一个新的纪元。从1979年起，全县商业系统开始实行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方针，本着改革、开放、搞活的原则，在管理体制、购销政策、流通渠道等方面，逐步采取了以下几个方面的重大举措，进行了程度不同的调整和改革：

1、突破经营上的封闭状态，开拓横向联系，实行开放式经营，扩大了进货、供货的范围和渠道。

以1980年为起点，全县商业开始改变多年来自我封闭、公私有别、地区封锁的做法，逐步扩大了不同地区、不同系统之间的横向联系，实行了“人不分公私、地不分南北”的开放式经营。在进货方面，过去单纯从上级省、市有关部门固定进货的方式，逐步为根据市场需要而跨地区、跨系统、跨所有制广泛进货的方式所代替。1979年，各批发公司从上海、天津、安徽等十多个省市组织进来的商品，便达440多万元。此后，在1980年到1985年的6年中，外购物资又分别递增到893万元、1533万元、2566万元和3000多万元。由于扩大了货源，掌握了更多的物资，国营商业的主导作用也随而得到更大的发挥，对参与市场竞争，调剂市场余缺，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供货销售方面，批发部门也改变了过去单纯对县内供销社、零售店供货的方式，实行了既对国营、供销社供货，又对集体、个体供货；既对县内供货，又向县外供货。1980年全县举办各种形式的供货会、展销会即达41次，商品成交总额达227万元。此后，每年各种供货会、展销会的数量和规模递有增加。1984年9月的一